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RNEST BOREL HOLDINGS LIMITED

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6)

2016 年年度業績公告

年度業績

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依波路」)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財務及營運摘要

-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2016財政年度**」)的營業額較去年(「**2015財政年度**」)下降，由414.3百萬港元減至248.9百萬港元。
- 2016財政年度的毛利率由57.5%減至38.9%。2016財政年度的毛利由238.2百萬港元減至96.8百萬港元。
- 2016財政年度的除稅後虧損為145.0百萬港元(2015財政年度：11.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i)營業額由2015財政年度的414.3百萬港元減少約39.9%至2016財政年度的248.9百萬港元；及(ii)匯兌虧損約10.1百萬港元，主要源於人民幣(「**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 2016財政年度的每股虧損為41.74港仙(2015財政年度：3.43港仙)。
-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宣派2016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2015財政年度：無)。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收益	3	248,883	414,315
銷售成本		<u>(152,097)</u>	<u>(176,121)</u>
毛利		96,786	238,194
其他收益及虧損		(14,387)	(13,184)
其他收入		1,081	1,216
分銷開支		(158,699)	(161,985)
行政開支		(59,693)	(66,452)
融資成本		<u>(7,673)</u>	<u>(4,542)</u>
除稅前虧損	4	(142,585)	(6,753)
所得稅開支	5	<u>(2,426)</u>	<u>(5,16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u>(145,011)</u>	<u>(11,916)</u>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除稅後			
不獲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新計量定額福利計劃		1,440	(1,352)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境外業務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u>(4,763)</u>	<u>(1,545)</u>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u>(3,323)</u>	<u>(2,897)</u>
年內總全面開支		<u>(148,334)</u>	<u>(14,813)</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7	<u>(41.74)</u>	<u>(3.4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6年12月31日

	附註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0,964	76,398
投購人壽保單按金		17,579	17,023
遞延稅項資產		8,449	8,277
		<u>96,992</u>	<u>101,698</u>
流動資產			
存貨		500,629	556,196
衍生金融工具		–	76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71,143	127,885
應收關聯方款項		50	143
可收回稅項		7,071	8,607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22	3,83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8,272	62,325
		<u>598,187</u>	<u>759,75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46,754	38,341
應付稅項		1,263	9
銀行借貸		57,246	164,089
		<u>105,263</u>	<u>202,439</u>
流動資產淨值		<u>492,924</u>	<u>557,31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89,916</u>	<u>659,016</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2,102	11,521
退休金責任		4,744	6,091
應付票據		80,000	–
		<u>96,846</u>	<u>17,612</u>
資產淨值		<u>493,070</u>	<u>641,40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474	3,474
儲備		489,596	637,930
權益總額		<u>493,070</u>	<u>641,40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1991年1月1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非本地註冊有限公司及於2014年4月14日根據公司法除重新註冊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載於年報「公司資料」一節。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製造及銷售手錶。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此乃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且與若干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即人民幣（「**人民幣**」）及瑞士法郎（「**瑞士法郎**」））不同。本集團之管理層已選擇使用港元為呈列貨幣，因其相信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使用者而言，港元為合適之呈列貨幣。

2. 應用新訂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以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公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	收購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處理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披露動議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可接受之折舊與攤銷方法之澄清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 第41號之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2012年至2014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上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之應用將不會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之款額構成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用以下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的收入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與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 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 注資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動議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	轉讓投資物業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2014年至2016年週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⁵

¹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某個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17年1月1日或2018年1月1日(倘適用)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分類及計量、一般對沖會計處理及財務資產的減值規定之新規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

- 就財務資產減值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有別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之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定，實體於各報告日期計入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之變動。換言之，毋須再待發生信貸事件方確認信貸虧損。

以本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之現有業務模式及財務工具為基準，日後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導致就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按預期虧損模式提早確認信貸虧損。在本集團完成詳細審閱前合理估計有關影響並不切實可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的收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頒佈確立一項單一全面的模式，以供實體對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入賬時使用。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將取代現時的收入確認指引，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所確認的收入應指明為向客戶轉移經承諾的商品或服務，而金額為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商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該項準則引入有關收入確認的5步模式：

- 第1步： 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2步： 識別合約內的履約責任
- 第3步： 釐定交易價格
- 第4步： 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合約內的履約責任
- 第5步： 於實體達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實體於達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即當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加入更為明確的指引以處理特定情況。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更為廣泛的披露。

於2016年，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澄清，內容有關識別履約責任、當事人相對代理人的代價以及特許應用指引。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或會導致須作出更多披露，然而，本公司董事並不預期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對確認各報告期間的收益的時間及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同時為出租人及承租人引入一個用以識別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之全面模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於其生效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之差異自承租人會計處理中撤銷，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之模式替代，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則除外。

使用權資產初步乃按成本計量，其後按成本(除若干例外情況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任何重新計量而作出調整。租賃負債按於該日尚未支付的租金現值初始計量。其後，租賃負債就(其中包括)利息及租金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作出調整。就現金流量的分類而言，本集團目前將預付租金呈列為與留作自用的租賃土地及分類為投資物業有關之投資現金流量，而其他經營租賃付款則確認為經營現金流量。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租賃負債的租金將分類為本金及利息部分，並將呈列為融資現金流量。

與承租人會計處理相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轉承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之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並繼續規定出租人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須作出全面披露。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27,967,000港元(2015年：37,284,000港元)。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將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的定義，因此，本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惟其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屬低價值或短期資產則除外。此外，應用新規定可能導致計量、呈列及披露出現上文所述的變動。然而，在董事完成詳盡審閱之前，對有關財務影響作出合理估計並不切實際。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於本度就銷售手錶產品已收或應收款項減去退貨及扣除貿易折扣。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製造及銷售手錶。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亦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報告的資料乃基於本集團視為單一經營分部的整體表現作出。故此，分部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分別所呈列的數額相同。實體分部資料於下文載列。

主要產品之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產品收益分析載列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機械手錶	172,271	300,355
石英手錶	75,005	112,406
其他	1,607	1,554
	<u>248,883</u>	<u>414,315</u>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按客戶地區釐定的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按資產地點釐定的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投購人壽保單按金及遞延稅項資產)的地區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193,109	311,958
香港及澳門	25,355	70,304
東南亞	23,616	24,297
其他	6,803	7,756
	<u>248,883</u>	<u>414,315</u>

	非流動資產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中國	34,310	35,357
香港	5,765	6,717
瑞士	30,889	34,324
	<u>70,964</u>	<u>76,398</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佔本集團總銷售額超過10%的客戶收益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客戶A	25,545	42,235
客戶B	<u>-¹</u>	<u>72,074</u>

¹ 本年度的收益並未超過本集團收益總額10%。

4. 除稅前虧損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乃扣除：		
核數師薪酬	1,260	3,869
存貨撥備	7,808	3,622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42,778	152,93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3,756	39,703
董事酬金	4,830	5,096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60,534	65,614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付款	-	1,02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5,125</u>	<u>5,605</u>
員工成本總計	<u>70,489</u>	<u>77,339</u>
有關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租金	<u>27,892</u>	<u>27,278</u>

5. 所得稅開支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附註i)	-	-
瑞士所得稅(附註ii)	2,122	1,758
中國企業所得稅(附註iii)	-	-
	<u>2,122</u>	<u>1,758</u>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中國企業所得稅	-	253
瑞士所得稅	(57)	-
	<u>(57)</u>	<u>253</u>
遞延稅項扣除	<u>361</u>	<u>3,152</u>
年內所得稅開支	<u><u>2,426</u></u>	<u><u>5,163</u></u>

附註：

(i) 香港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ii) 瑞士

瑞士所得稅乃根據兩個年度的應課稅收入按若干稅率計算。按照瑞士相關稅法，本集團於瑞士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須繳納8.5%之直接聯邦稅(「直接聯稅」)(2015年：8.5%)及按16.37%(2015年：16.55%)稅率計算的州及市鎮稅(「州及市鎮稅」)。

兩個年度的瑞士聯邦預扣稅按於瑞士註冊成立的公司溢利分派的35%稅率繳納。

(iii) 中國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6. 股息

	2015年 千港元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2014年末期，已派—每股8港仙	<u><u>27,795</u></u>

於截至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已經或建議派付予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7. 每股虧損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145,011,000港元(2015年：11,916,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47,437,000股(2015年：347,437,000股)計算。

計算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購股權，因為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兩年內的股份市價。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57,390	107,109
減：呆賬撥備	(725)	(2,837)
	<u>56,665</u>	<u>104,272</u>
其他應收款項	2,610	1,413
其他可收回稅項	1,569	3,019
預付款項	5,172	13,301
按金	5,127	5,880
	<u>14,478</u>	<u>23,613</u>
	<u>71,143</u>	<u>127,885</u>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的信貸期為30日至90日。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按發票日期(即與各收益確認日期相近之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0至90天	37,510	87,985
91至180天	13,221	8,660
181至270天	887	3,133
超過270天	5,047	4,494
	<u>56,665</u>	<u>104,272</u>

在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界定客戶的信貸限額。給予客戶的限額會每年檢討。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貿易應收結餘包括賬面總值為37,068,000港元(2015年：53,129,000港元)的應收款，於報告期末為已逾期，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而根據過往經驗該筆款項仍視為可收回，因此本集團並未對該筆款項計提減值虧損。

已過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按到期日計算)的賬齡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已逾期		
90天內	26,461	41,523
91至180天	6,455	6,710
超過180天	4,152	4,896
	<u>37,068</u>	<u>53,129</u>

呆賬撥備之變動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於年初之結餘	2,837	1,259
已確認減值虧損	–	1,625
撇銷為不可收回款項	(2,099)	–
外匯調整	(13)	(47)
	<u>725</u>	<u>2,837</u>

在釐定貿易應收款項是否可收回時，本集團會考慮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由最初授出信貸日期至報告日期信貸質素的任何變動。

於2016年12月31日，呆賬撥備內包括結餘合共725,000港元(2015年：2,837,000港元)的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根據對手方過往違約經驗、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以及拖欠付款次數而釐定的估計不可收回金額，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呆賬撥備。

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已逾期		
91至180天	–	56
超過180天	725	2,781
	<u>725</u>	<u>2,837</u>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2,785	19,353
其他應付款項	24,043	8,339
應計費用	9,926	10,649
	<u>46,754</u>	<u>38,341</u>

以下為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1至30天	2,738	7,072
31至60天	3,738	8,479
超過60天	6,309	3,802
	<u>12,785</u>	<u>19,353</u>

貿易採購的信貸期介乎30至90天。

本集團以相關集團實體所用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貿易應付款項載列如下：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以美元計值	96	353
以瑞士法郎計值	237	—
	<u>237</u>	<u>—</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依波路自1856年在瑞士開業，擁有逾160年的輝煌歷史。一直以來，本集團秉承「瑞士製造」的優良品質及嚴謹品質控制的宗旨，以自有品牌「依波路」設計、生產、營銷及銷售機械及石英名貴手錶。作為其中一家歷史最悠久的瑞士名錶製造商，依波路以「翩翩起舞的情侶」的品牌形象，體現浪漫優雅的氣質，加上其明確清晰的市場定位，成為瑞士情侶錶品牌的領導者。本集團龐大的分銷網絡覆蓋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及台灣）、香港、澳門及東南亞的零售市場。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擁有922個銷售點（「**銷售點**」）。

由於2016年中國及香港名貴手錶零售市場進一步惡化導致手錶零售商及授權分銷商所下訂單減少，依波路錄得收入248.9百萬港元（2015年：414.3百萬港元），按年減少約39.9%，其毛利及毛利率分別減少至96.8百萬港元（2015年：238.2百萬港元）及38.9%（2015年：57.5%）。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匯兌虧損約10.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人民幣兌港元貶值所致。因此，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145.0百萬港元。

中國市場

中國依然為本集團的核心市場。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國內擁有765個銷售點。來自中國分部的收益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12.0百萬港元，減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93.1百萬港元，佔總收益約77.6%。

香港、澳門及東南亞市場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澳門及東南亞市場擁有133個銷售點。此等市場的銷售額由2015財政年度的94.6百萬港元減少約48.2%至2016財政年度的49.0百萬元，佔總收益約19.7%。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7年1月5日，本公司與認購人Phoenix Green Limited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本金額為10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

假設債券按初步轉換價2.00港元悉數轉換，債券將合共轉換為約5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協議日期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4.39%，以及佔本公司經50,000,000股轉換股份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約12.58%。

發行可換股債券的預計所得款項經扣除開支為約97,60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將計劃悉數由本集團使用，以應付本集團營運的業務日常運作以及擴大銷售網絡。發行可換股債券已於2017年1月11日完成。本公司董事正評估可換股債券的財務影響。

財務回顧

收益及分部資料

我們的收益由2015財政年度414.3百萬港元減少165.4百萬港元或約39.9%，至2016財政年度的248.9百萬港元。機械手錶及石英手錶的收益下降主要由於中國及香港名錶零售市況較2015財政年度疲弱，以致手錶零售商的訂單減少所致。

主要產品表現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變動 千港元	%
機械手錶	172,271	300,355	(128,084)	(42.6)
石英手錶	75,005	112,406	(37,401)	(33.3)
合計	<u>247,276</u>	<u>412,761</u>	<u>(165,485)</u>	<u>(40.1)</u>

機械手錶

機械手錶的銷售收益由2015財政年度的300.4百萬港元減少約42.6%至2016財政年度的172.3百萬港元。

石英手錶

石英手錶的銷售收益由2015財政年度的112.4 百萬港元減少約33.3%至2016財政年度的75.0百萬港元。

按地區劃分的表現

	2016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變動 千港元	%
中國市場	193,109	311,958	(118,849)	(38.1)
香港、澳門及東南亞市場	48,971	94,601	(45,630)	(48.2)
其他市場(主要在美國及歐洲)	6,803	7,756	(953)	(12.3)
合計	<u>248,883</u>	<u>414,315</u>	<u>(165,432)</u>	<u>(39.9)</u>

中國市場

中國持續為我們的主要市場，佔2016財政年度的收益約77.6%。在此地區的銷售由2015財政年度的312.0百萬港元減少約38.1%至2016財政年度的193.1百萬港元，原因為中國名錶零售市況較2015財政年度疲弱，以致手錶零售商的訂單減少所致。

香港、澳門及東南亞市場

香港、澳門及東南亞市場佔我們2016財政年度的總收益約19.7%。此等市場的銷售由2015財政年度的94.6百萬港元減少約48.2%至2016財政年度的49.0百萬港元。減少主要由於旅客數目下降及名表零售市況疲弱所致。

其他市場

其他市場的收益(即美國及歐洲市場)由2015財政年度的7.8百萬港元減至2016財政年度的6.8百萬港元。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2015財政年度約176.1百萬港元減少約13.6%至2016財政年度約152.1百萬港元。銷售成本減少主要因2016年銷量下跌。

毛利

我們的毛利由2015財政年度的238.2百萬港元減少141.4百萬港元或約59.4%至2016 財政年度的96.8百萬港元，而毛利率由2015財政年度的約57.5%減至2016財政年度的約38.9%。毛利率減少主要由於目前消費氣氛疲弱，銷售數量轉型至毛利率較低的模型及存貨撥備由2015財政年度的11.8百萬港元增加7.8百萬港元至2016財政年度的19.6百萬港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我們在2016財政年度錄得其他虧損14.4百萬港元，而2015財政年度則錄得13.2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人民幣兌港元貶值產生的匯兌虧損淨額10.1百萬港元，已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2.9百萬港元，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從2015財政年度的0.3百萬港元變為2016財政年度的1.7百萬港元所致。

分銷費用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由2015財政年度的162.0百萬港元減少3.3百萬港元或約2.0%至2016財政年度的158.7百萬港元，相當於我們2016年總收益約63.8% (2015年：約39.1%)。下降主要由於宣傳及營銷開支由2015財政年度的68.8百萬港元減至2016財政年度的57.1百萬港元，原因是我們縮減營銷及宣傳活動的規模，部分被零售商佣金開支由2015財政年度的6.2百萬港元增至2016財政年度的9.3百萬港元所抵銷，及展示櫃位折舊由2015財政年度的32.4百萬港元增至2016財政年度的37.9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15財政年度的66.5百萬港元減至2016財政年度的59.7百萬港元，相當於減少6.8百萬港元或約10.2%。行政開支減少主要由於專業費用由2015財政年度的9.5百萬港元減少至2016財政年度的4.7百萬港元，及折舊由2015財政年度的7.3百萬港元減少至2016財政年度的5.9百萬港元。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2015財政年度的4.5百萬港元增加3.2百萬港元或約71.1%至2016財政年度的7.7百萬港元，原因為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的利率均上升。

稅項

我們的所得稅由2015財政年度的5.2百萬港元減至2016財政年度的2.4百萬港元，相當於減少2.8百萬港元或約53.8%。減少主要由於除稅前虧損由2015財政年度的6.8百萬港元增至2016財政年度的虧損142.6百萬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我們於2016財政年度的虧損淨額由2015財政年度的11.9百萬港元增加至2016財政年度的145.0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收益由2015財政年度的414.3百萬元減少約39.9%至2016財政年度的248.9百萬元，以及人民幣年內貶值導致外匯虧損10.1百萬港元。

存貨

存貨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556.2百萬港元減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約500.6百萬港元，相當於減少55.6百萬港元或約10.0%。

貿易及其他應收及應付款項

本集團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約為127.9百萬港元及約71.1百萬港元。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下降乃由於2016年的收益減少所致。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約38.3百萬港元增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約46.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因我們向展示櫃位製造商支付的展示櫃位開支增加導致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我們的非抵押現金及銀行結餘為18.3百萬港元(2015年：62.3百萬港元)。基於借貸為137.2百萬港元(2015年：164.1百萬港元)及股東權益為493.1百萬港元(2015年：641.4百萬港元)，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乃按貸款除以股東權益計算)約為27.8%(2015年：約為25.6%)。

截至2016年12月31日，部分我們應於一年後償還的借貸為93.0百萬港元，而餘下結餘44.2百萬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

外匯風險

本集團若干集團成員有外幣銷售，令我們面臨外匯波動風險。此外，我們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銀行結餘、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以及銀行借貸及我們集團內結餘均以外幣計值。

我們將於必要時監控外匯走勢，並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資產質押

我們的未償還銀行借貸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a) 賬面值為1.0百萬港元的定期存款押記(2015年：3.8百萬港元)；
- (b) 賬面值為17.6百萬港元的投購人壽保單按金的押記(2015年：17.0百萬港元)；及
- (c) 賬面值為244.5百萬港元的存貨押記(2015年：零港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於2016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重大收購或出售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明確的重大投資及收購重大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或然負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2015年：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273名全職僱員，較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326名僱員減少16.3%。2016年的總員工成本由2015年約77.3百萬港元減至約70.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薪金及其他福利由2015年的60.5百萬港元減至2016年的60.5百萬港元所致。

我們向所有全職僱員支付固定薪金，亦可能按僱員職位授予其他津貼。我們的銷售員工亦合資格按彼等達到銷售目標的能力獲發佣金。此外，僱員可根據其表現及我們酌情決定獲獎勵年終花紅。我們進行年度表現考核，以確保僱員就其表現收到反饋意見。本公司已於2014年6月24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向本集團合資格董事及僱員提供激勵及獎勵，並自上市日期起生效。概無於2016財政年度授出任何購股權。

本集團定期為僱員提供培訓，讓彼等掌握本集團產品、技術發展及行業市場狀況的最新情況。此外，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亦參加會議及展覽，加深對行業的了解。

資本承擔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就我們的新生產設施收購瑞士一幅土地的結餘付款而產生資本承擔為1.0百萬港元(2015年：1.1百萬港元)。

前景

展望2017年，本集團預期整體零售市場及名貴手錶市場分部之經營仍然面臨挑戰。

儘管營運環境面臨挑戰，本集團仍然保持樂觀態度，並將繼續專注於中國市場及積極鞏固其於中國名貴手錶市場的地位，同時提升其於世界範圍內的品牌形象。憑藉我們的專業營銷團隊，本集團旨在透過採用不同媒體進行宣傳、聘請形象大使及開展各類及多元化的推廣活動，如超過120場路演及巴塞爾鐘錶展，以增加其於中國、歐洲及東南亞的曝光率。本集團將透過增強中高端手錶的設計能力及參考競爭者手錶的現行市價及中國的整體經濟而制定定價策略，從而不斷努力增強其競爭力。該等策略方向旨在對中高端消費群體進行滲透，以滿足廣大顧客的不同偏好，從而穩定其業務發展及逐漸擴展本集團的市場份額。本集團於全球擁有逾900個銷售點，並計劃於中國二至四線城市、歐洲及東南亞發展新的銷售點。本集團將壯大電子商務團隊並加強於電子商務平台的推廣，以為我們的客戶提供更多豐富及便利的購物渠道。

此外，本集團將繼續於銷售及分銷以及行政開支方面始終推行成本控制策略及有效的資源利用計劃，管理及控制物流及存貨以保持高水平營運效率及減少存貨成本。本集團將繼續積極回應市場發展動態並採納適合方式，以提高整體營運效率並維持市場競爭力。此外，本集團亦正開拓其他業務及投資機遇，以拓寬收入及回報來源。

年度業績之審閱

本公司已遵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盧志超先生(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蔡子傑先生及杜振基先生，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與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本集團於2016財政年度的經審核業績一併審閱。審核委員會亦與本集團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召開會議，並討論有關本集團審計、內部控制系統及財務匯報之事宜。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非執行董事潘迪先生因其他業務發展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16年6月17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董事會認為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準守所有載於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贖回其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的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有關股份。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會建議派付2016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2015年：無)。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2017年5月26日(星期五)在香港舉行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17年5月23日(星期二)至2017年5月26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全部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2017年5月22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刊發業績公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分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ernestborel.ch)可供閱覽。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2016財政年度之年報，當中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之一切資料，同時亦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薛由釗

香港，2017年3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薛由釗先生、熊威先生及劉麗冰女士

非執行董事： 陳君珀先生、潘迪先生及樓柳青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志超先生、蔡子傑先生及杜振基先生